

证券代码：002112

证券简称：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5

#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出具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止本公告日，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变科技”或“公司”）股东卢旭日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碧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碧阔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240,0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卢旭日及其一致行动人碧阔投资于2017年12月22日作出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 卢旭日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会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8 个月内，本人不会以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为目的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会以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以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碧阔投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会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8 个月内，本企业不会以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为目的直接或间接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会以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以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若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将继续关注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5日